

野气横生的「野马镇」文学

壮族作家李约热访谈录

□ 林健美

【作家简介】

李约热,本名吴小刚,现任《广西文学》副主编。曾获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第五届、第六届广西文艺创作铜鼓奖,《小说选刊》2003-2006年度全国优秀小说奖,第二届《北京文学·中篇小说月报》奖,《民族文学》2015年度小说奖等。著有长篇小说《我是恶人》《侬城逸事》和小说集《人间消息》《涂满油漆的村庄》等。



李约热是近年来广西文坛颇受关注的少数民族作家,是继“广西三剑客”东西、鬼子、李冯之后,创作势头强劲的广西文学“新桂军”的代表作家之一。他的首部中篇小说《戈达尔活在我们中间》在《广西文学》发表后,即被《小说选刊》头条转载,李约热这个名字也逐渐被评论家和读者关注,著名评论家贺绍俊称这部作品是他当时读到的最精彩的小小说之一。他的另一部中篇小说《涂满油漆的村庄》也引起了广泛的关注,为他赢得了诸多荣誉:第二届《北京文学》“最具潜力新人奖”、2005年“华语文学传媒大奖”的年度最具潜力新人提名、入选“21世纪文学之星丛书·2007年卷”、获第六届广西文艺创作铜鼓奖等。

除此之外,他的短篇小说《青牛》获得了《小说选刊》2003-2006年度全国优秀小说奖;短篇小说《你要长寿,你要还钱》获得《民族文学》2015年度小说奖。2019年5月,他的中、短篇小说集《人间消息》由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后,备受关注,得到了批评界的陈晓明、贺邵俊、郜元宝等知名评论家的盛赞,作品还荣获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

在《人间消息》这本小说集里,大多数故事

发生的背景都是在“野马镇”,通过阅读他的小说,我们可以认为野马镇既可以是他的家乡,也可以是他扶贫的五山乡三合村,他小说中所描述的种种现象又可以把野马镇抽象为整个中国农村的缩影,它体现了一种社会底层人民不屈服于现实不向命运低头的抗争精神,在揭露社会人性的“恶”的同时,也在这种黑暗中体现了人与人之间的“善”。

正如评论家郜元宝先生说“李约热的小说写的是野马镇,但是实际上写的是中国——一个作家总是以某个地方作为他的写作根据地,浓缩他的生活经验进行创作,李约热写的野马镇,这里面有野马镇的地方性的知识,虽然原型是乡土小镇,但是它不是纯粹的乡土,它里面有一个全国的视野甚至是世界的视野”。《南方文坛》主编、著名评论家张燕玲也曾对李约热作品中的“野马镇”发表过自己的看法,她认为:“李约热的审美视野穿越他原有的根据地‘野马镇’,抵达此刻他的驻村地,乃至大都市,更贴近生活日常,并把人性的坚韧推到极致,哪怕在苦难面前,他也要挖掘出人物深处忧郁但热烈坚韧的灵魂,让人物自己变得更好,人世有些亮光。”不管是写“野马镇”还是中国农村别的什么地方,正如作家在访谈中说的,“地名不重要,重要的是作品里面的人,人写活了,地名也就跟着活了”。

李约热的小说叙事视角独特,时常以第一人称来讲述故事,让读者有代入感,仿佛亲眼目睹了小说中发生的故事。他的小说语言质朴简洁,辞藻虽不华丽,但所表达的戏谑、反讽效果却丝毫不减。评论家郜元宝先生说“李约热的小说有个特点,就是角度很多,叙述者身份多变”,他的小说叙述者涉及农民工、乡村教师、大学生、警察、小偷等等,通过发生在这些人身上的故事来揭露人世间的善恶美丑,内容极具现实主义色彩。评论家张燕玲用“野气横生”来形容对李约热文字的观感,如野生植物芒刺横生,生机勃勃。

在很多访谈中李约热曾谈到他是一个经验主义者,注重积累生活中的经验,他的小说素材也大多来自生活。李约热曾在农村生活过很多年,做过乡镇市场管理员工作,而且他还有过北漂的经历,他小说中所体现出来的现实主义色彩与他的这些生活经历是息息相关的。《人间消息》的第一篇《村庄、绍永和我》就是李约热根据他下乡扶贫的经历创作出来的。

《人间消息》可以说是李约热到广西文联的扶贫点大新县五山乡三合村担任两年的第一书记的重大收获。在他获得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后,我对作家进行了专访,在访谈中李约热谈及了一些扶贫、创作的经历。

林健美:您的小说《人间消息》获得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的最高奖项——骏马奖,请问这个奖项给您带来什么影响?请谈谈您的感受。

李约热:获奖当然很高兴,各级政府都给予奖励,从世俗的角度,算是“风光”了一回。但说实话,人贵有自知之明,自己的创作水准怎么样,我自己非常清楚。

林健美:我想一定有很多人好奇,您为什么会用“李约热”作为您的笔名,有什么特殊的涵义吗?

李约热:其实在18年前我就开始使用李约热这个笔名发表小说了,那时候互联网刚进入人们的生活,我在网上搜索自己的本名,结果发现相同名字的人有很多。对一个想写出与众不同的小说的作家而言,这个名字有点普通,那时候有一

种语不惊人死不休的心气,那种心气最早用在了取名上。我自己非常喜欢看足球,当时有一部名为《上帝之城》的电影很吸引我,我便将故事的发生地化作了自己的笔名,当做一种新的开始。

林健美:故乡对一个作家的创作影响是巨大的,在您的作品中几乎都讲到了“野马镇”的故事,您为什么不直接以自己的家乡为名而是选择“野马镇”作为您小说故事发生的背景呢?

李约热:地名不重要,重要的是作品里面的人。人写活了,地名也就跟着活了。

林健美:我们知道您曾在农村生活、工作过很多年,而且您还有过北漂的经历,现在是《广西文学》副主编,是什么契机促使您开始写作的?能否谈一谈在您的创作道路上对您影响深刻的人和事?

李约热:我父亲喜欢阅读,受父亲影响,我从小就喜欢阅读,从读者到作者,有很多机缘。有一点可以肯定,就是写作改变了我的命运。写作道路上影响我的人太多了,像河流一样,从不干涸。

林健美:著名作家东西曾说过作家要勇于跨出自己的舒适区,很多作家都建立了自己的根据地,如莫言的高密东北乡,沈从文的湘西,但东西更提倡跨界、跨越自我的局限,您觉得“野马镇”会成为您的束缚吗?

李约热:每个作家都有自己的局限,或者说写作的边界。东西老师这句话的意思是提醒写作者要提高自己的难度系数,多年的写作会形成惯性,惯性就是舒适区。

林健美:您是少数民族作家,但是在您的作品中很少有体现少数民族特色的人物,您是有意回避少数民族作家身份吗?您如何看待一个作家的民族身份和写作的关系?

李约热:我是壮族作家,但我笔下的人物少数民族的身份并不明显,我不会刻意强调人物的民族身份,我只关心他干了什么,这是我写作的立场之一。文学作品是一个作家生活积累、艺术积累、情感积累的自然呈现,不管他(她)是什么民族,都不能跳出这个规律。不要为了某种特色而生拉硬造。

林健美:在小说《村庄、绍永和我》中,故事的结尾没有直接说明绍永后来到底有没有变好,小孙子的手指有没有被医好等,而以开放式的结局让读者展开想象,在您的小说中很多故事都是开放式的结尾,您这样设置有什么特殊意义吗?在现实中绍永和小孙子的结局又是怎样的呢?

李约热:我写短篇小说的时候,一般都觉得该结束时就要结束。这个小说也是如此,写到两个人去医院的路上,我觉得这个时候应该结束了,所以就停下。其实现实中绍永并不存在,小孙子的手指也没能接上。

林健美:《美人风暴》在《人间消息》这本小说中同其他篇目的小说风格不太一样,小说故事和“野马镇”毫无关系,而是讲述了同性的话题,是什么契机促使您想要写《美人风暴》呢?

李约热:人的故事无穷无尽,这是我热爱写作的原因,我现在回忆起写这个小说的情形,心里面还有一股暖流。也没有什么特殊契机,就是喜欢写,写着写着就写成这样了。

林健美:《涂满油漆的村庄》讲述了“我”的哥哥韦虎要回家乡拍电影从而发生了一系列的事情。从小说的描述中我们也能感受到您对电影的熟谙,那么您觉得电影和写作之间有没有相通之处?

李约热:回答是肯定的,电影的文学性太重要了,这个不需要多说。

林健美:您如何评价《幸运的武松》中世荣为兄弟“义气”而做出了违法的事情。听说您是由您哥哥带大的,文中的“我”与您本人有什么关联吗?

李约热:这个小说一半真实一半虚构。我记得是在北京的酒店里写的收尾。这个小说会有我自己的一些影子或者心事。

林健美:在您的创作过程中有没有遇到过瓶颈期,如果有的话,那您是如何保持创作激情来度过瓶颈期的呢?请分享一下您的创作经验。

李约热:困难无处不在,我经常在自我肯定和自我否定之间循环。但是写作中的困难,要在写作中解决。最困难的时候,多想一想那些伟大的作家,他们是怎么写作的,比如奥兹,他写不下去的时候,就给自己笔下的人物写长信“求教”,非常有意思。

林健美:继《人间消息》之后,接下来您有什么新的写作计划吗?

李约热:根据下乡扶贫的经历,创作的小说已在《人民文学》《江南》《花城》等刊物陆续发表,长篇小说《李作家和他的乡村朋友》也将于今年出版。

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 颁奖典礼



▲李约热(右四)在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颁奖现场。